

附件1

海门区水利局2021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水利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省市决策部署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市水利发展政策。

2. 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编制全市水资源规划和区域水利综合规划、防洪规划、水土保持规划等水利规划。编制全市水域及其岸线利用、主要河道治理和河口控制等专业（项）规划。对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乡总体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中的涉水内容提出意见建议，组织开展重大建设项目的水资源、防洪、水土保持论证评价工作。

3. 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市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点水利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含矿泉水、地热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制度，组织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排水和再生水利用工作。

4. 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按规定组织饮用水源地设置论证工作。组织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对主要河道和地下水实施监测，发布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5. 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监督实施行业用水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全市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牵头节水型城市创建工作。

6. 组织指导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和资金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市级水利建设资金的计划、使用、管理及内部审计监督。研究提出有关水利的价格、收费、信贷、财务等方面的意见。

7. 组织实施重点水利工程建设和质量监督。负责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负责具有控制性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负责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编制、审查重点水利基本建设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报告。组织指导全市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监督工作。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8. 组织指导河道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主要河道、水库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组织指导河道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道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道水系连通工作。

9. 组织指导水利设施的管理与保护。组织编制水利工程运行调度规程，指导水库、泵站、堤防、水闸等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与确权划界。负责市属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

10. 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乡镇供排水、农村河道疏浚整治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牵头负责农村地区水环境治理工作，推进农村河道整治工作。

11. 组织指导水土保持工作。组织编制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指导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市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12. 负责水旱灾害防御及水量调度工作。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研判预警工作。组织编制主要河道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

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13. 负责三峡移民工作。贯彻落实三峡移民有关政策，指导监督三峡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14. 组织水利科学研究和推广。组织指导全市水利行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的实施。指导水利信息化和水利行业对外技术合作与交流工作。

15. 负责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部门和区（镇）的水事矛盾纠纷。负责水利行政许可、水政监察、水行政执法和普法宣传工作。负责全市河道采砂的统一管理和监督检查。

16. 承担市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17.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8. 职能转变。加强水资源的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加强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加强长江海门段水域及其岸线管理与保护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审计科）、工程运行管理科、水资源管理科（政策法规科、行政服务科）、农村水利与水土保持科、河长制综合办公室、安全生产监督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本级、南通市海门区水政监察大队、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堤防管理所、海门区防汛防旱指挥部办公室、南通市海门区四甲闸管理所、南通市海门区常乐闸管理所、南通市海门区临江闸管理所、南通市海门区青龙港船闸管理所、南通市海门区东灶港闸管理所、南通市海门区浒通河闸管理所、南通市水利局农田水利科研站、南通市海门区长江河道采砂管理所。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1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6 家，具体包括：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本级、南通市海门区水政监察大队、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堤防管理所、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涵闸财务结算中心、南通市水利局农田水利科研站、南通市海门区长江河道采砂管理所。

三、2021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 推进闸站基础设施建设。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要求，坚持把防洪保安放在十分重要的位置，加快推进十八匡河综合整治工程、青龙港综合整治工程、海门河西闸拆除重建工程、卫东闸拆除重建工程、灵甸闸除险加固工程等续建项目建设进度。同时，按时间节点推进大洪闸、四甲闸改造工程、常乐节制闸拆建工程、铁板洋桥闸拆建工程、青龙河北闸工程、立新河综合治理工程、浒通河北闸改造工程等年度新建项目。

2. 实施堤防提升工程。开展长江水下地形测量和崩岸监测工作，对新江海河闸至浒通河闸 14 公里一线堤防路面进行能力提升。根据需要实施长江水厂段堤防抛石护岸工程，并对长江水厂约 600 米堤防滩面刷深段实施水上抛石护岸。按照南通全市沿江沿海风光带建设要求，以现有一线挡潮堤为基础，分段开展沿江沿海一线堤防贯通提升建设。

3. 科学规划“十四五”水利绿色发展。以《海门区“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为总纲领，全面加强对水资源管理、水环境整治、水安全保障等工作的谋划布局。围绕水资源管理，制定《“十四五”水资源综合规划》《“十四五”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围绕水环境治理，制定《海门区“十四五”水土保持规划》《海门区“十四五”农村生态河道建设规划》《海门区骨干河道保护规划》；并制订《海门区“十四五”三峡移民后扶资金项目规划》《海门区洪水干旱治理规划》等

规划。

4. 持续抓好长江大保护。高举“共抓大保护”旗帜，常态化巩固长江干流岸线利用项目清理整治效果，编制年度长江大保护水利工作任务清单和整改工作方案，继续开展 14 条入江支流治理工作；积极探索建设长江堤防精细化管理系统，推进长江海门段水域、堤防全天候全覆盖全方位监管。

5. 开展区域治水。采取河道整治、打通河道断点多方面措施，恢复河网水系流动性、提高水体自净能力。加快推进第一批 22 个节点工程建设进度，主动对接相关责任单位，落实工程措施、明确现存问题的解决办法，倒排工期，尽快完成节点治理；开展试运行研究工作，对圩角河以东范围已经贯通的区域开展调度试运行工作，研究分析水流动态，为后续项目建设提供依据；加快 5 个大片区治理项目的前期工作，尽早确定项目实施方案并加快实施。

6. 实施农村水环境治理项目。坚持问题导向，突出系统治理，着力实施疏浚整治、畅通引排、岸坡整治、生态修复、长效管护等措施，结合乡村振兴示范村先进村以及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农村水系综合整治，争取完成第一批浒通河、鸽笼港、运盐河、海永镇 2 个示范村水环境整治项目，启动第二批灵甸河、东灶河、示范村项目。

7. 开展县乡河道疏浚整治。深入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通过对河道内阻水的淤泥、垃圾等进行清除，恢复河道功能，提高行洪排涝能力，增强水体流动性，改善水质。实施黄家港疏浚整治，总长度约 1.4 千米，完成农村河道疏浚土方约 100 万立方米，生态示范河道建设护岸约 30 千米；实施国家水土保持重点项目，疏浚整治河道 10 条，治理水土流失面积约 9 平方千米。

8. 全面消除农村黑臭水体。着力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落实全域整治，督促镇村两级河长对责任河道进行深入细致的排查，重点

排查新老集镇区、示范村河道和村庄河塘（包括居住河、自然沟、家沟家塘、横河泯沟等）存在发黑发臭发白发黄等颜色气味异常、透明度不足 25 厘米的水体，并采取区镇交互核查的方式防止漏排漏查。

9. 常态化落实河道长效管护。以河道“三清”专项行动为抓手，紧盯“岸坡清理、水域清障、水面清洁”目标，进一步压实镇村两级河长责任，注重河长“有能”建设，将日常巡河在“有名”的基础上向“有实”提质增效。强化一二级河道市场化运作机械化保洁标准化考核，进一步提升保洁水平。督促各区镇村不断完善保洁机制，推进三级以下河道水面和河坡常态化管护保洁，实现河道管护保洁的全覆盖。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河道“水面漂浮物”歼灭战，杜绝局部区域水葫芦、浮萍及水花生封河的现象。加大河道治后管护力度，做好治管的有效衔接，促进河道长效管理。

10. 持续推进“两违三乱”专项整治。结合区委开展的“三拆”专项整治行动，对全区范围二级以上骨干河道遗留的“两违三乱”等问题组织再排查再整治，通过“拔点、清线、稳面”，稳步消化存量，坚决遏制增量。督促区镇做好三级以下河道治理，重点整治涉河乱搭乱建、乱垦乱种、乱倒乱排等问题，全力推进水环境持续好转。

11. 加强界河管理。积极探索建立协同共治机制，推动落实域内镇、村级间交界河治理保护工作举措，统筹推进跨界河上下游、左右岸、干支流的治理和管护，聚焦问题突出的跨界河，提升发现 and 解决水问题的能力水平。

12. 突出安全生产监管。深入开展水利行业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全面推行“安全监管+信息化”监管模式，加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体系建设。聚焦服务重大项目、水利工程建设、工程运行管理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加大重大危险源管控和重大隐患治理力度，加强水工机电设备等重点领域和汛期等重点时段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完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坚决防止事故发生；加快老旧水利设施、设备的更新改造力度，尽早消除安全隐患。

13. 加强水利工程质量监管。开展质量专项检查行动，“四不两直”抽检不少于 10 批次，并对重点在建工程项目质量监管全覆盖。进一步强化水利工程参建单位的质量意识、诚信意识、精品意识，强力推动各项建管制度落实到位，保障建设管理工作规范化开展。努力发挥工匠精神，建精品工程，争创“省市级优质工程奖”或“文明工地”等。

14. 加大水土保持监督管理。认真贯彻落实《水土保持法》《江苏省水土保持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主动对接自然资源局、审批局和税务局等，全力做好水土保持方案行政审批和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工作。要重点落实对新上大中型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行政审批。全年力争完成水土保持方案行政许可 50 项以上，同时做好已批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监管工作；积极开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违法项目排查，对违法项目要通过告知、整改、查处等手段，及时纠正惩处违法行为。

第二部分 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01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348.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93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9.9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2949.6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09.2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348.70	本年支出合计	4,348.7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348.70	支出总计	4,348.70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348.70	3,724.07	624.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93	259.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9.93	259.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3.29	173.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64	86.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97	129.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97	129.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17	35.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1.47	51.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33	43.33				
213	农林水支出	2,949.60	2,324.97	624.63			
21303	水利	2,949.60	2,324.97	624.63			
2130301	行政运行	417.88	417.88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83.46	523.46	6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183.04	1,077.04	106.00			
2130310	水土保持	100.00		100.00			
2130312	水质监测	3.00		3.00			
2130314	防汛	29.94		29.94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20.30	20.3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476.19	190.10	286.09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35.79	96.19	39.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9.20	1,009.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9.20	1,009.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4.09	264.09				
2210202	提租补贴	535.02	535.02				
2210203	购房补贴	210.09	210.09				

公开04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348.70	一、本年支出	4,348.7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48.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9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9.9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2,949.6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09.2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348.70	支 出 总 计	4,348.70

公开05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348.70	3,724.07	3,542.82	181.25	624.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93	259.93	259.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9.93	259.93	259.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3.29	173.29	173.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64	86.64	86.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97	129.97	129.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97	129.97	129.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17	35.17	35.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1.47	51.47	51.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33	43.33	43.33		
213	农林水支出	2,949.60	2,324.97	2,143.72	181.25	624.63
21303	水利	2,949.60	2,324.97	2,143.72	181.25	624.63
2130301	行政运行	417.88	417.88	380.62	37.26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83.46	523.46	480.34	43.12	6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183.04	1,077.04	1,000.18	76.86	106.00
2130310	水土保持	100.00				100.00
2130312	水质监测	3.00				3.00
2130314	防汛	29.94				29.94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20.30	20.30	18.86	1.44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476.19	190.10	174.24	15.86	286.09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35.79	96.19	89.48	6.71	39.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9.20	1,009.20	1,009.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9.20	1,009.20	1,009.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4.09	264.09	264.09		
2210202	提租补贴	535.02	535.02	535.02		
2210203	购房补贴	210.09	210.09	210.09		

公开06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单位：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24.07	3,542.82	181.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88.02	3,288.02	
30101	基本工资	388.72	388.72	
30102	津贴补贴	866.22	866.22	
30103	奖金	649.82	649.82	
30107	绩效工资	328.56	328.5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3.29	173.2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6.64	86.6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64	86.6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33	43.3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72	22.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4.09	264.0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7.99	377.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1.25		181.25
30201	办公费	43.55		43.55
30211	差旅费	3.00		3.00
30215	会议费	2.48		2.48
30216	培训费	5.77		5.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6.34		6.34
30228	工会经费	19.41		19.41
30229	福利费	6.18		6.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4.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12		63.1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0		26.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4.80	254.80	
30301	离休费	20.12	20.12	
30302	退休费	179.02	179.02	
30305	生活补助	55.61	55.6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5	0.05	

公开07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348.70	3,724.07	3,542.82	181.25	624.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93	259.93	259.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9.93	259.93	259.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3.29	173.29	173.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64	86.64	86.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97	129.97	129.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97	129.97	129.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17	35.17	35.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1.47	51.47	51.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33	43.33	43.33		
213	农林水支出	2,949.60	2,324.97	2,143.72	181.25	624.63
21303	水利	2,949.60	2,324.97	2,143.72	181.25	624.63
2130301	行政运行	417.88	417.88	380.62	37.26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83.46	523.46	480.34	43.12	6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183.04	1,077.04	1,000.18	76.86	106.00
2130310	水土保持	100.00				100.00
2130312	水质监测	3.00				3.00
2130314	防汛	29.94				29.94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20.30	20.30	18.86	1.44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476.19	190.10	174.24	15.86	286.09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35.79	96.19	89.48	6.71	39.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9.20	1,009.20	1,009.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9.20	1,009.20	1,009.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4.09	264.09	264.09		
2210202	提租补贴	535.02	535.02	535.02		
2210203	购房补贴	210.09	210.09	210.09		

公开08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24.07	3,542.82	181.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88.02	3,288.02	
30101	基本工资	388.72	388.72	
30102	津贴补贴	866.22	866.22	
30103	奖金	649.82	649.82	
30107	绩效工资	328.56	328.5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3.29	173.2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6.64	86.6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64	86.6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33	43.3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72	22.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4.09	264.0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7.99	377.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1.25		181.25
30201	办公费	43.55		43.55
30211	差旅费	3.00		3.00
30215	会议费	2.48		2.48
30216	培训费	5.77		5.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6.34		6.34
30228	工会经费	19.41		19.41
30229	福利费	6.18		6.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4.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12		63.1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0		26.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4.80	254.80	
30301	离休费	20.12	20.12	
30302	退休费	179.02	179.02	
30305	生活补助	55.61	55.6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5	0.05	

公开09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44		4.80		4.80	7.64	2.78	6.77

公开10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项目

公开11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80.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38
30201	办公费	16.85
30211	差旅费	3.00
30215	会议费	0.96
30216	培训费	2.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60
30228	工会经费	8.10
30229	福利费	2.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5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88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单位：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43.00				43.00
一、货物A									0.00
	无								0.00
二、工程B									0.00
	无								0.00
三、服务C					43.00				43.00
	每年日常项目经费	委托业务费	专业咨询、工程监理、 工程设计	分散采购	43.00				43.00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2021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4348.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1519.72万元,增长53.72%。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4348.7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4348.7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348.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19.72万元,增长53.7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预留增支项目,将绩效考核奖等纳入年初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项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项目。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项目。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事业收入来源。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项目。

(7)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上级补助收入预算。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

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9)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其他收入。

2. 上年结转结余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上年结转资金。

(二) 支出预算总计4348.7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4348.7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59.93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259.93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该项支出列入农林水(类)水利支出。

(2) 卫生健康(类)支出129.97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职工单位医疗保险部分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29.97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该项支出列入农林水(类)水利支出。

(3) 农林水(类)支出2949.6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人员经费与公用经费、职能项目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20.62万元,增长4.2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预留增支项目,将绩效考核奖等纳入年初预算。

(4) 住房保障(类)支出1009.20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提租和购房补贴以及退休人员提租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009.20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该项支出列入农林水(类)水利支出。

2. 年终结转结余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

原因是本单位无结转下年资金预算。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2021年收入预算合计4348.7万元，包括本年收入4348.7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348.7万元，占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本年事业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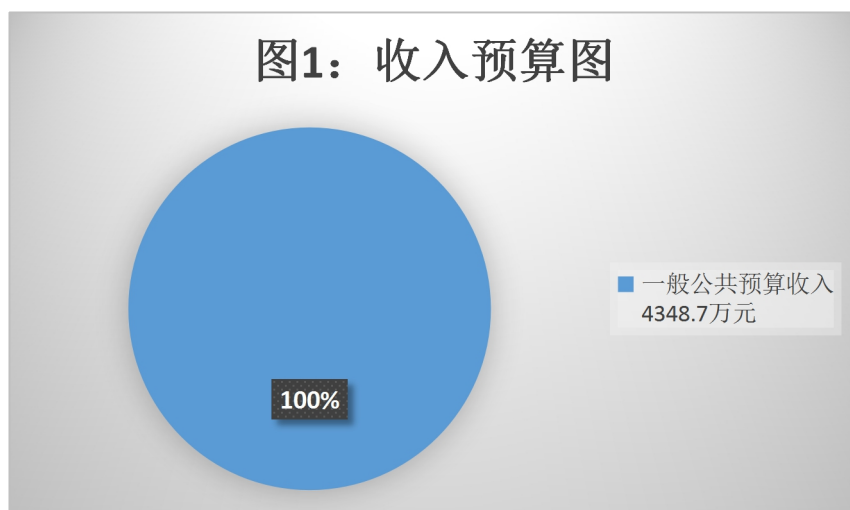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0万元，占0%；

图1：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 2021年支出预算合计 4348.70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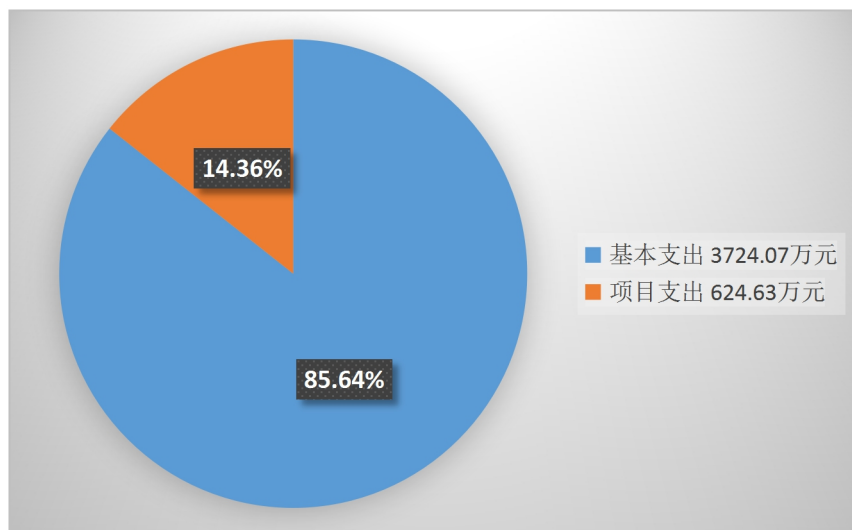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3724.07 万元，占 85.64 %；

项目支出 624.63 万元，占 14.36 %；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348.7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19.72 万元，增长 53.72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预留增支项目，将绩效考核奖等纳入年初预算。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4348.7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上年相比，财政拨

款支出增加1519.72万元，增长53.7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预留增支项目，将绩效考核奖等纳入年初预算。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173.2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3.29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该项支出列入农林水（类）水利支出。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86.6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6.64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该项支出列入农林水（类）水利支出。

（二）卫生健康（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35.1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5.17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该项支出列入农林水（类）水利支出。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51.4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1.47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该项支出列入农林水（类）水利支出。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43.3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3.33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该项支出列入农林水（类）水利支出。

（三）农林水支出（类）

1. 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支出417.88万元，与上

年相比增加7.28万元，增长1.7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水利局本级增加了预留增支项目，将绩效考核奖等纳入年初预算。

2. 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支出583.4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4.71万元，减少7.1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了水美乡村规划编制费项目，同时本年度堤防所将基本养老保险、医疗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支出纳入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住房保障类预算。

3. 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支出1183.0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2.52万元，增长7.50%。主要原因是涵闸本年度增加了预留增支项目，将绩效考核奖等纳入年初预算。

4. 水利（款）水土保持（项）支出1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职能经费项目，同时将本年度水土保持征收预算收入列入政府统筹预算。

5. 水利（款）水质监测（项）支出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1万元，减少93.18%。主要原因是职能转变，水功能区水资源质量监测项目不再由本部门实施。

6. 水利（款）防汛（项）支出29.9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1万元，减少3.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职能经费预算压缩。

7. 水利（款）水利技术推广（项）支出20.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8.94万元，减少48.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农水科研站人员减少。

8. 水利（款）水利安全监督（项）支出476.1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8.24万元，增长6.30%。主要原因是水政监察大队本年度增加了预留增支项目，将绩效考核奖等纳入年初预算。

9. 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支出135.7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5万元，增长15.77%。主要原因是长江河道采砂所本年度增加了预留增支项目，将绩效考核奖等纳入年初预算。

（四）住房保障（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264.0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64.09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该项支出列入农林水（类）水利支出。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535.0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35.02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该项支出列入农林水（类）水利支出。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210.0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10.09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该项支出列入农林水（类）水利支出。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3724.07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3542.8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88.72万元、津贴补贴866.22万元、奖金649.82万元、绩效工资328.5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3.29万元、职业年金缴费86.6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86.64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43.3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2.72万元、住房公积金264.09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77.99万元、离休费20.12万元、退休费179.02万元、生活补助55.61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05万元。

（二）公用经费 181.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43.55万元、差旅费3万元、会议费2.48万元、培训费5.77万元、公务接待费6.34万元、工会经费19.41万元、福利费6.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8万元、其他交通费用63.1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6.6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348.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19.72 万元，增长53.7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预留增支项目，将绩效考核奖等纳入年初预算。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724.07 万元，

其中：

（一）人员经费 3542.8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88.72万元、津贴补贴866.22万元、奖金649.82万元、绩效工资328.5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73.29万元、职业年金缴费86.6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

险缴费86.64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43.3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2.72万元、住房公积金264.09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77.99万元、离休费20.12万元、退休费179.02万元、生活补助55.61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05万元。

(二)公用经费 181.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43.55万元、差旅费3万元、会议费2.48万元、培训费5.77万元、公务接待费6.34万元、工会经费19.41万元、福利费6.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8万元、其他交通费用63.1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6.6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8万元，占“三公”经费的38.59%；公务接待费支出7.64万元，占“三公”经费的61.41%。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4.8万元。其中：
 -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
 -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4.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

加0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公务用车车辆未发生变化。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7.6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28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紧安排预算。

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2.7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96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紧安排预算。

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6.7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79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紧安排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未安排政府性基金收支项目部门预算。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80.3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16万元，减少6.0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紧安排预算。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43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43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业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

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 13921.2万元;本部门单位共 25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9947.03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 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 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